

書面質詢

馬耀鋒議員

關注如何提升政府開放數據的有效性

在大數據時代下，數據已成為社會及經濟發展的重要自然資源、基礎[1]，對公共政策的規劃和制訂、社會企業的創新和營運，及學術團隊的調查和研究，均起到重要的科學支撐作用。但參考國家及鄰近地區的發展，本澳推進數據開放的進度，相對起步較遲。

國家“十四五”規劃中重點提出，將推進國家政務信息化規劃，推動政務信息共享，促進市場公平競爭[2]，說明信息共享及數據開放被我國作為電子政務領域的重點推動工作之一。雖然本澳政府於2019年12月正式推出「政府數據開放平台」，向社會開放統一標準的、機器可讀取格式的政府數據，供社會及企業使用[3]，至去年底政府更表示將推動更多部門透過政府數據開放平台公開數據，明年預計開放數據集將超過600個，涉及公共交通、醫療衛生、社會保障、教育、就業等14個領域[4]。

然而，政府數據開放平台啟用至今超過兩年，當中除了極少部份（三項）的數據瀏覽數過一千人次，其餘僅一成數據瀏覽數破百，反映相關平台未獲充分利用。這不利本澳發展智慧城市，推動數字經濟的進程。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1. 公共數據開放是否符合社會所需，會影響本澳發展智慧城市的進展。請問當局如何評估或選擇公開哪些數據？如何提升社會所需數據的比例？
2. 請問未來會否與私人企業、學術單位、行業團體及社會服務機構等進行溝通，優先公佈及處理上述機構需要的有用及所需的數據？
3. 當局在2019年指，首階段先開放與智慧城市關聯度較高的領域的數據，且為機器可讀取格式[5]。但目前平台的數據中以XLS及XLSX檔案為主，請問未來如何優化相關數據的開放方式，進一步方便公眾利用相關數據？

參考資料：

[1] 數據經濟下共融成長的挑戰：大數據的兩面刃，<https://bit.ly/3raP59a>

[2] 國常會審議通過“十四五”推進國家政務資訊化規劃，<https://bit.ly/3GqYUXd>

[3] 2019年7月5日，行政公職局就立法議員書面質詢之回覆，<https://bit.ly/3KaBebN>

[4] 2021年11月25日，澳門日報A02版，張司：多方配合促電子政務

[5] 同註[3]

